

——兩個月後，我們將會選出新一屆的立法會。立法會是香港政治體制的重要組成部分，而香港是國家不可分離的部分。香港和內地的社會、經濟、民生關係越來越密切，有數以十萬計的香港人長期在內地工作。兩個月前，在張德江委員長訪港期間，我安排了委員長和香港各界人士，包括立法會各黨派的部分議員會面。我認為這些會面是有用的。我和特區政府會在這個基礎上，繼續促成新一屆的立法會議員與中央和內地積極溝通，加強交流、促進互信。我會建議安排議員到內地各處參觀和訪問，提高香港和內地之間的相互理解和良性互動，希望得到新一屆立法會的積極回應。

未來一年，世界政經大勢變幻莫測，我相信廣大市民都期望立法會能夠以理性、務實的態度，為香港爭取機遇，排除困難，穩住經濟，改善民生。

多謝主席。歡迎各位議員提問。

(梁國雄議員高聲叫喊)

主席：梁國雄議員，我已多次警告你。如果你再在座位上高聲叫喊，我會立即命令你離開會議廳。

楊岳橋議員：主席，在過去1個星期，廉政公署(“廉署”)發生前所未見的人事“大地震”，署理執行處處長李寶蘭女士和另一名高級調查人員相繼離職，造成內部士氣嚴重低落，甚至有傳言說近八成員工杯葛原定今晚舉行的年度晚宴，令晚宴被迫延期。

這件事令香港人對廉署的信心一落千丈，大家也懷疑事件跟梁振英干預廉署調查他收受UGL的5,000萬元有關，而UGL事件已拖延了很長時間。每次我們請他前來解釋，他只懂說3個字：“無補充”。然而，這事件已對我們行之有效的反貪制度造成無以復加的損害。

主席，李寶蘭女士已不可能再調查這事件。現在我作為立法會議員，代李寶蘭問梁振英，讓他有個機會，在這裏清清楚楚向香港人交代，他上任之後，究竟有否收過UGL的錢？他有否向行政會議申報？他是否夠膽把他和UGL的文件公開給香港人看，看看他有否貪污？我說多一句，不要再用“無補充”來敷衍香港人，因為我們已忍夠了這3個字……

主席：楊議員，你已經提出了質詢，請坐下。

楊岳橋議員：主席，我要說最後一句。我要特別提醒梁振英，當他失去特首身份這把保護傘後，他便是下一個許仕仁。

行政長官：主席，我們都非常重視和支持廉署的工作。楊岳橋議員剛才的提問，如果他真的關心這件事的話，過去兩年，我、特區政府和廉署都已多番解釋。他剛才提到的UGL文件，在前年10月已經公開，而所有這些問題，在過去多年已說過。

特首不可能干預廉署的工作。廉署過去兩天亦已就這個問題發表聲明。這些問題要回答是很容易的，並不是回答後對我不利，而是在任何投訴被提出後，廉署、投訴人和被投訴人都不可以和不應該討論其細節。

楊岳橋議員：主席，我只是想問，行政長官是否間接承認正被廉署調查？是否因為廉署正在調查他，所以他要“郁”李寶蘭？我要特別提醒他，他已經弄死香港很多東西，請他們不要再“搞嘢”。

主席：楊議員，你只能提出簡短的補充質詢。

行政長官：廉署的人事問題，我們是有制度規定的。行政長官和廉政專員是完全根據制度來做事的。

~~**涂謹申議員：**主席，或許我們看看以下的情況。梁先生在任3年多，仍然拒絕修訂《防止賄賂條例》，將特首納入禁止收受利益的條文中。據報，特首辦和行政會議秘書處，拖延了1年仍未提供行政長官的利益申報。~~

~~梁先生委任白韞六為廉政專員，而他最近突然停止廉政公署執行處首長的署任安排，變相迫走受香港廉政公署(“廉署”)同事尊敬、擁有30年經歷和成績卓越的執行處首長李寶蘭女士。然而，我們卻有理~~

~~由相信，李寶蘭正負責梁先生涉嫌收受UGL 5,000萬元的案件。他導致廉署士氣低落，以致七成員工拒絕出席周年聚餐。~~

主席，梁先生委任有嚴重政治傾向的譚惠珠出任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ORC)主席，而這委員會卻有權同意中止任何貪污案件的調查——包括調查涉及梁先生的案件。

主席，我想問梁先生，我們能否對他治下的香港的廉政制度仍有信心呢？主席，我感到很難過，香港人千辛萬苦才建立的信任和制度，今天完全葬送在梁先生的手上。中國大陸現時也似乎在大力打貪，他是否一定這樣決絕來危害香港，令國家蒙羞呢？

行政長官：主席，涂謹申議員的大部分發言內容都是揣測而來的。就有關廉署或其他政府部門的人事問題，我們不應公開討論。但是，由於大家重視廉署的工作，所以，廉政專員在數天前通過傳媒，公開向社會作出清楚而全面的解釋，並接受了傳媒的提問。李寶蘭1年前的署任任命安排，以及其後決定取消她的署任安排的背景、原因和誰人負責等問題，廉政專員在數天前已經公開解釋清楚。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想問特首，我剛才所說的都是事實——無論是法律規管、調查人員的任免、拒絕提供資料，以至委任監察廉署諮詢委員會的人士，梁先生都處處為自身的案件處處設防。我們還怎能對廉政專員獨立的調查有信心呢？況且主要針對的，是包括特首在內的案件，特首又怎對得起香港和中國呢？

行政長官：主席，涂謹申議員剛才的發言不單對我本人不公道，對廉署上下的同事亦十分不公道。

(有議員高聲說話)

主席：請議員肅靜。

李慧琼議員：主席，香港已回歸祖國19年，“一國兩制”也實施了19年，其間香港創造了不少成績。“一國兩制”肯定為香港提供了不少優

~~勢。可是，主席，無可否認，香港在實行了19年的“一國兩制”下，也出現了很多新挑戰。很多香港人也說，現在香港有很多矛盾，而且正在一起爆發，當中包括行政與立法關係在回歸至今仍處於緊張狀態。~~

近年我們也看到兩地矛盾越來越複雜、多而且尖銳。有人說，矛盾起因是環境變化所造成；亦有人說是制度使然，包括《基本法》部分設計，以及政府的架構和運作；亦有人說是人為的因素居多。我想問行政長官，如何看香港現時存在這麼多不同種類的矛盾？他身為行政長官，如何應對這些矛盾，讓“一國兩制”能落實得更好？

行政長官：主席，“一個國家、兩種制度”、“港人治港”及高度自治，是對香港最有利的安排。在“一國兩制”下，香港在各方面也有雙重優勢：我們有“一國”的優勢，亦有“兩制”的優勢。比起我們的外國競爭對手，我們有“一國”的優勢——中國優勢，因為中國幅員廣大，國家的GDP現時全世界排名第二，而且在各個方面發展得相當快，國家亦十分支持香港的發展，這是我們“一國”的優勢。至於“兩制”的優勢，相比起內地600多個城市，我們屬於另外一種制度，這是我們“兩制”的優勢所在。在“一國”與“兩制”的雙重優勢下，我們可以做好“超級聯繫人”的角色，可以為自身及國家的發展作出貢獻。所以，“一國兩制”、“港人治港”及高度自治對於香港而言，不單今天與過去，即使是長遠來說，也是最有利的安排；亦因此我們要大力維護“一國兩制”這制度。

“一國兩制”在今天來說，已不是1982年中英談判時期的一種構想。經過15年的準備，當中包括5年的《基本法》起草及諮詢工作，《基本法》於1997年實施，“一個國家、兩種制度”及“港人治港”，尤其是高度自治這部分，得以落實，到了現在我們已經有法可依。所以，就“一國兩制”的運作來說，我們並非憑空說甚麼是“一國兩制”、甚麼是“港人治港”或甚麼是高度自治，而是切實地落實那160條的《基本法》。

我記得在1987年時，差不多30年前，我參加了很多場討論，內容是關於香港應否在1988年第一次引入立法局議員直選。有一位泛民朋友提出一種觀點，至今我仍記得很清楚。他說：“社會矛盾是客觀存在的。我們要解決社會矛盾，我們是通過法律及通過政治過程。”我相信，總的來說，這句話在今天仍有其道理。今天的香港社會，無論是階層矛盾，又或非階層性矛盾，例如發展與保育之間的矛盾，是客

觀存在的。我們是通過一個政治過程，包括大家在這個議事廳進行討論，以及行政與立法機關之間的互動來解決的。

我再重申一次，我們社會存在的矛盾，原因很多，有可能包括李慧琼議員剛才提及的大部分問題。但是，“一國兩制”是對我們最有利的安排，我們不能讓存在於我們當中的這些矛盾，影響我們對“一國兩制”的看法。

李慧琼議員：主席，我同意行政長官說，我們要大力維護“一國兩制”。我亦同意“一國兩制”對香港及國家是最有利的安排。不過，行政長官可否再詳細說明，行政長官與特區政府未來有何應對方法來處理現時社會上各種的矛盾呢？

行政長官：首先，第一點必須要提出的，便是我們一定要依法辦事。我們必須根據《基本法》及所有其他的香港法律辦事，這是根本。至於在日常運作方面，我們很願意聆聽社會各方面的意見，期望大家求同存異，當中亦包括做好行政與立法機關之間的互動，處理好例如行政與立法機關之間的互相配合和互相制衡的關係。我相信，大家本着求同存異的精神，這些矛盾應可解決；而事實上，過去19年來，我們亦解決了不少矛盾。在過去四、五年來，就社會階層的矛盾，我們通過林鄭司長、張建宗局長及其他同事的努力，解決了不少階層矛盾，例如貧窮問題。所以，我相信並有信心我們未來可以繼續做好這些工作。

郭偉強議員：主席，特首，我想問他還有沒有印象，這份是他的政綱。他4年前為了向工聯會作出承諾，把標準工時（“標時”）和取消強積金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的對沖安排（“對沖”）寫入政綱，令勞工界呈現了一線曙光。但是，4年後的今天，標時仍在討論中，退休保障制度（“退保”）亦然，對沖亦只停留在諮詢中，全部都只是空談，究竟他有沒有心做好我們勞工界的議題？“打工仔女”最關心的議題全部都沒有答案、未解決。我們勞工界已經有不少的想法，包括是商界太霸道嗎？他的“腳頭唔好”，不利“打工仔”？還是他已把這份政綱拋諸腦後？

（有議員高聲叫喊）

主席：請議員肅靜。

郭偉強議員：主席，現在這線曙光只餘1年時間。我們看到標時委員會經過去3年的討論，也只是得到一個“爛橙”，說是合約工時……

主席：郭議員，請提出質詢，不要再發表議論。

郭偉強議員：……迫勞工界退出委員會。我要問特首，現在他只餘下1年任期，究竟他是否已沒有能力履行對勞工界的承諾？

行政長官：主席，我們會繼續盡我們的最大努力，完成政綱內對大家的所有承諾。我當天向大家提交這份政綱的時候，我說這不單是競選政綱，還是執政的政綱，而我亦因此在上任之後的每個周年——這是過去兩、三屆政府沒有做過的——主動向社會交代我們已完成的工作。

剛才郭偉強議員提出的標時、對沖和退保，都是老、大、難的問題，但我們不怕難。正如《醫生註冊條例》，過去10多年來，歷屆政府內、外都有人提出過要進行修訂，本屆政府就迎難而上，提出了修訂。但是，與郭偉強議員剛才提及的標時、對沖和退保議題一樣，我們遇到同一個問題，就是我們如何能在立法會達到共識。

我們認為《醫生註冊條例》的修訂相對簡單，而且積壓了很長時間，在社會上更得到全面的共識，病人十分渴望能夠通過這項修訂。但是，在社會和報章社論一致支持下，我們竟然在立法會內，由於極少數議員不停點算法定人數和“拉布”，餘下的23個……

(有議員高聲叫喊)

主席：請議員立即肅靜。行政長官，請繼續作答。

行政長官：……餘下的23個小時是否能夠通過條例草案，現在存有疑問。在這個涉及僱主和僱員利益的問題上，我們需要付出更大的努力。

尋求社會和立法會的共識。大家要知道特區政府並非不想完成這些工作，而事實上，單以退保為例，林鄭月娥司長和張建宗局長在外面不同場合已做了多場諮詢、解釋、說明和說服的工作。特區政府盡了最大的努力，我很希望今天我們能夠有一個魔術按鈕，按下便可以做好這數件事。

郭偉強議員：特首，聽罷你的答覆，大家都會明白為何過去4年是毫無寸進。我希望他不要再敷衍我們。我只想問他，在餘下任期是否會有答案。

行政長官：我很希望郭偉強議員和其他立法會議員，包括代表工商界和其他界別的議員，都能夠本着香港的長遠和整體利益，跟政府一起完成這些工作。在過去的4年，大家可以看到特區政府為包括“打工仔”在內的基層做了大量工作。過去5年，政府在社會福利的開支——這是惠及包括“打工仔”在內的基層——增加了55%，55%，社會福利開支現在已是除教育開支以外，特區政府最大的開支。

郭偉強議員：主席，不要再浪費時間了，讓其他同事提問吧！

(有議員擊桌和高聲叫好)

主席：請議員肅靜。張宇人議員，請提出質詢。

張宇人議員：我首先多謝特首向立法會提交《2016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吸納我去年年底提交的私人法案，我亦趁此機會多謝司長、局長及整個團隊，過去數個月花了很多時間和精神。這項條例草案到現時還有23小時，特首也一直說還有23小時，但不能通過的機會應該很大。不過，我是一個相信奇蹟的人。

特首，我經常說香港最弱勢的社羣是中小微企，特別是我們從事飲食業的，經常不知有何事會發生。另外一些弱勢社羣，是中產人士。現時實施最低工資，令低收入工人收入大增，但同一時間，中、高層的王資則被壓縮，所以增長步伐不快，以彌補低下層。加上通脹，最

低工資令很多中產人士非常辛苦。當然，中產人士亦面對很多其他問題。

2012年，當時的自由黨主席劉健儀在立法會提出了一項議案。不過，當年不幸被“拉布”阻撓，不能提出議案。我以為我比較精明，但其實都不夠精明，我去年3月、4月時已經排隊，排到今年1月，我的議案已經是第一個可以提交立法會……

主席：張議員，請盡快提出質詢。

張宇人議員：……不過現在仍未能提出。我的議案是甚麼呢？很簡單，便是希望特首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我想問特首，在他任期餘下的數個月內，他會否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

行政長官：主席，多謝張宇人議員的建議。在中產的問題上，應該說，我與張宇人議員的看法不謀而合。過去4年，特區政府可以說為基層做了一定的工作，我們不會放棄，我們會繼續做，仍然有不少工作要做。下一個羣組，我相信應該是中產。中產面對的問題有很多，不單是中產或中小企的經營者面對一些經營上的問題，中產對生活的訴求也可能與其他階層不一樣，比較多元。所以，中產的訴求我們如何關顧，不論中小企東主，或年輕、剛剛取得專業資格的專業人士等，我覺得確實在社會上應該集思廣益。

至於我們是否需要專門為中小企或一般中產設立委員會，以徵求意見，我們會考慮。不過，中產是社會的中流砥柱，中小企是我們經濟的主要組成部分，所以不論是中小企或中產，事實上是值得我們關注的。我很希望張宇人議員能夠在這個問題上提出一些具體的建議。

張宇人議員：主席，很多謝特首的答案，不過，中小企和中產，事實上多年來，不單是你的政府，之前的也一樣，政府有“餅”便四處派發，但我們連丁點“餅碎”也分不到。所以，我希望特首真的要成立中產事務委員會，這樣才能聚焦。即使我不停說，但我想也不及他成立高層次的事務委員會好，因為這可以集合大家的意見。

~~行政長官：主席，我同意張宇人議員的說法，要聚焦，因為這個問題相當闊。單是中小企，例如在香港或大陸開廠的中小企，例如中小型旅行社等，它們面對的問題都不同。所以，或許我們第一步工作便是如何聚焦，先易後難，定出緩急先後次序，看看先做哪項工作。主席，多謝張議員。~~

張超雄議員：主席，不知道特首有否聽過“民無信不立”，今天，我們有很多問題均聚焦於梁振英的誠信之上。身為立法會議員，我們今天在本屆任期內最後一次向他作出監察，有機會向這個沒有誠信的特首提出質詢。

他在競選期間指稱對手僭建，及後卻被《明報》揭發他的住所最少有6個違例僭建的地方。更加驚人的是，他收取了UGC.....UGL 5,000萬元，但卻不肯承認。大家都懷疑他根本沒有申報.....

主席：請議員提出質詢。

張超雄議員：.....亦沒有交稅。據我們所知，廉署正在調查此事，而他和UGL的合約竟然與他的特首任期重疊，即是說他在“秘撈”。這已是一般香港人的常識，但他卻巧言令色、閃爍其詞、以語言“偽術”作解釋。

今天我們面對的很多矛盾，包括他剛才所說的《2016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都是因為我們對他沒有信任.....

主席：請議員提出質詢，不要再發表議論。

張超雄議員：主席，這是本屆政府最核心的問題，就是我們的特首毫無誠信。現在連副廉政專員這個職位亦要由他委任，李寶蘭女士突然被停止署任.....

主席：你在複述其他議員的論點。請立即提出質詢。

張超雄議員：主席，我想問特首，我以上的所有說話是否事實？行政會議是否不肯與廉署合作，提供有關他有否作出申報的資料？他究竟有否交稅？究竟有否申報？究竟有否考慮自己的誠信問題已成為香港的核心矛盾？他可否告訴香港人他不會連任？

行政長官：主席，就張超雄議員在剛才發言當中提出的那些問題，我在前來立法會之前曾翻查立法會的議事紀錄，每一項提問我都已回答，每一條問題我都已在這裏作答。張超雄議員連那間公司的名字也說錯，這可說明張超雄議員對這件事的認識。

這份合約……

(有議員高聲說話)

主席：請議員肅靜。

行政長官：……是一份離職協議，要求我在離職後兩年內不競爭、不挖角，這些我在過去亦已說明。

上星期，有傳媒再次報道這事時，竟然說這份協議是一份有關回佣的協議。這類報道或坊間的揣測、傳言等，均沒有事實根據，但如要作出澄清便甚麼工作都不用做。兩年前，根本沒有人說這涉及回佣，而這份協議是公開的，大家都可看到，當中有哪一部分說及回佣呢？

所以，我覺得歸根究底，我們都是說事實。我們在立法會議事廳內應該說事實；在社會上我們也是說事實；對立法會議員的事情，我們說事實；對行政長官的事情，亦都應該說事實。

張超雄議員：他沒有回答我，事實上他已經沒有誠信，是誠信掃地、破產。我是問他會否告訴香港人他不會連任？

行政長官：主席，連任的問題我過去亦已回答了很多次，我今天沒有新的答覆可以提供給張超雄議員。